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新能 公告编号:2026-066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全部出资额的合伙企业东方新能(北京)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能企管中心”),以现金支付方式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海城锐海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城锐海”)100%股权,向百瑞信持有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瑞信托”)购买北京电投瑞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瑞享”)8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海城锐海、电投瑞享均成为公司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进展情况

1、2025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等议案。

2、2026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事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3、2026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事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4、2026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方生态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本次交易已履行完毕全部必要的决策程序。

5、2026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部分股权完成过户暨实施进展的公告》,明确已取得海城锐海、电投瑞享的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2026年7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部分股权完成过户暨实施进展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整体按前期方案推进,公司已取得海城锐海100%股权及电投瑞享80%股权的控制权,并均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相关资产日常经营管理由公司全面负责,经营状况正

常。

因相关变更流程办理周期较长,电投瑞享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办结。该事项不影响标的股权所有权益已实质转移至公司的法律及会计实质(对电投瑞享的控制权),不改变公司作为电投瑞享实际控制者的法律地位,不构成交易条件的变化,不影响交易已生效、已交割且不可撤销的法律状态,亦不构成协议任何条款的变更。本次交易不存在任何其他法律情形,公司对标的股权的权属真实、完整且无瑕疵。截止本公告日,交易双方确认电投瑞享80%股权的转让事宜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将继续协同交易对方,积极推进后续股权过户事宜。

三、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主要包括:

1、交易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承诺事项;

2、电投瑞享交易对价中剩余40%价款,将于电投瑞享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

3、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就本次交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股权的过户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对标的资产的控制,不改变交易已生效、已交割且不可撤销的、对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状态,后续程序性事项风险可控。公司将根据交易的实际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 requirements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新能 公告编号:2026-067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获得独立董事董事培训证明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李博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任期届满为止。截至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发出之日,李博军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取得培训证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李博军先生书面承诺将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书。

近日,公司接到李博军先生的通知,其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

事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体系不断完善,炭基能源材料ESG先领先。持续深化绩效考核与薪酬分配联动机制,进一步强化创新驱动,贡献所获,充分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和员工干事创业积极性。抓好科技创新,公司申报专利173件,获得授权99件,创新成果加速涌现;7项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均按节点推进。

4.安全管理有力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压紧压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着力打造本质安全型企业。一是安全形势保持平稳,荣获应对5月10日旬宜昌、恩施等地突破历史极值的强降雨,累计拦蓄洪水10亿立方米,增发电量6.5亿千瓦时;开展黑启动等中小水坝规划设计标准大应研究,坚决筑牢极端气象的安全防线。二是生产管控精准有力,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狠抓治理等专项行动,做好隐患排查整改,持续保持安全生产“零”事故状态,“零死亡”态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2026年上半年,公司新增可控装机容量66万千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控装机容量为1,993.71万千瓦,其中,火电装机容量465.73万千瓦,火电装机容量750.00万千瓦,风电装机容量151.96万千瓦,光伏发电装机容量572.42万千瓦,储能装机容量8.60万千瓦。

公司属湖北省内可控发电装机1,646.93万千瓦(不含储能),其中,在湖北省内水电装机420.13万千瓦,火电装机765.00万千瓦,风电装机151.96万千瓦,光伏发电装机309.84万千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天然气业务已在湖北省内建成9处场站(黄陂分输站停用),省内天然气长输管线675公里,城市燃气中压管线338.74公里,覆盖湖北省全省13个直辖市、州中的12个。煤炭业务方面,州州煤炭水陆干运储配基地上半年运营量达21.66万吨。

(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6年上半年,湖北省发电量1,259.80亿千瓦时(不含三峡电站发电量),同比增长3.04%。其中,水电288.0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8.00%;火电605.66亿千瓦时,同比减少5.92%;风电81.12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4.20%;光伏发电194.22亿千瓦时,同比减少5.42%;其他类型发电量0.70亿千瓦时。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完成发电量222.9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00%,占湖北省全省发电量的17.70%。报告期内,公司水电发电量为85.5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7.23%,水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1,836小时,其中,境内水电发电量70.10亿千瓦时,境外水电发电量15.41亿千瓦时;火电发电量为98.64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4.82%,火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1,241小时;风电发电量为10.1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49%,风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649小时;光伏发电量为26.63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2.55%。光伏发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501小时。报告期内,天然气输气量为0.25亿立方米,同比减少8.96%。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完成售电215.2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00%;综合平均上网电价(含容量补贴)为0.42元/千瓦时(含税,下同),较上年同期下降0.02元/千瓦时。2026年上半年,公司所属风电电站市场交易结算总电量125.12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减少4.76亿千瓦时,占公司所属境内电网上网电量的62.05%。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97亿元,同比增长210.04亿元,增幅240%。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境内水电业务来水较好,水电发电量增加,境内水电业务收入较上期增加131.9亿元;二是本期火电外购电价同比上升,境外水电业务收入较上期增加1.83亿元;三是由于全省水电发电量增加,火电新能源发电空间受挤压,公司火电、新能源发电均同比减少,火电业务和新能源业务收入同比减少分别减少7.62亿元、2.81亿元;四是天然气及煤炭中转业务减少,致收入同比减少1.77亿元。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5亿元,同比增长1.38亿元,增幅14.66%。归母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境内水电发电量增加,境内水电业务净利润增加4.53亿元;二是本期境外外购电价上涨,容量购买成本下降,公司所属莱亚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2.05亿元;三是本期火电发电量同比减少,且煤炭价格上升,火电业务净利润同比减少2.89亿元;四是本期新能源发电电量同比下降,新能源业务净利润同比减少3.78亿元;五是天然气及煤炭中转业务减少,致净利润同比减少0.36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8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8月28日,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在公司3706会议室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实际到董事8人,实际监事8人,其中张永清先生、潘承孝先生、吕民强先生、王本海先生持异议票参加会议,韩沛源董事、李海平董事、罗二彩董事、杨海源董事以书面方式参加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海源先生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永清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湖北能源集团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于2026年8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责成回报及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于2026年8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会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1位、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关于与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于2026年8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鉴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为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及三峡财务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张永清先生、韩飞龙先生为三峡集团董事,公司董罗二彩先生为长江电力监事兼董事,为使决策的公平、公正、客观,韩飞龙、罗二彩二位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薪酬管理经理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会议同意聘任葛志伟先生为公司副经理,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葛志伟先生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葛志伟先生简历附请附件。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鉴于杨海源先生任职条件及履职程序符合《关于深化中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文件精神,会议同意聘任杨海源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治理管理经理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和履约2025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和履约2026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和履约化管理,会议同意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和履约化管理,会议同意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和履约化管理,会议同意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新能 公告编号:2026-06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5月18日和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赤壁世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提供14.50亿元担保额度,额度可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

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赤壁市咸世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壁世达”)下设3家关联公司(合肥蜀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坤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都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均由赤壁世达持有100%股权;该等关联公司下属共有6个项目公司(合肥玥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湘晖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旭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阳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梅州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都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前述6家项目公司自成立以来与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通达”)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降低融资成本,经各方协商一致,相关约定均在下列租赁合同的同时附加担保措施:增加赤壁世达对上述项目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赤壁世达将其持有的3家关联公司100%股权质押给山东通达。据此,赤壁世达担保与山东通达签署了《保证合同》及《质押合同》(均落土于赤壁世达经营场所)。前述6家关联公司审议通过,赤壁世达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可用担保额度为14.50亿元,截至公告日担保余额为12.41亿元。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赤壁市咸世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壁世达”)下设3家关联公司(合肥蜀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坤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都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均由赤壁世达持有100%股权;该等关联公司下属共有6个项目公司(合肥玥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湘晖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旭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阳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梅州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都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件:
葛志伟先生,1981年0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长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现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葛志伟先生不持有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或,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禁止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9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71号)同意,公司向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97,938,144股,发行价格为4.8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0,0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529.90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9,470.10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0月17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信会师证监字[2025]浙E23531号)。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留存人民币金额	289,823.54
	减少募集资金专户留存金额	93,325.72
	减少募集资金专户留存金额	38,944.12
	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留存金额	204.98
	募集资金专户留存金额	158,268.67
	募集资金专户留存金额	4,866.34
	募集资金专户留存金额	153,391.83

2026年1-6月,公司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8,944.12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32,269.84万元,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为4,866.84万元。加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取利息收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开展资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等合计704.98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为153,391.83万元(包括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约4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运行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合法合规性,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公司将严格按照前述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2025年11月13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湖北分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管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鄂州罗田平陆水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湖北分行、保荐人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管三方监管协议》。

2026年3月3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公司相关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账户。2026年5月14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黄冈竹山水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城支行、保荐人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管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江陵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陵发电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陵支行、保荐人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管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签署的监管协议履行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57168050233	153,391.75
中国工商银行黄冈罗田支行	57811081689	0.08
中国建设银行黄冈竹山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竹山支行)	4230110219730001020	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冈竹山支行	1804011250000000000	0.00
合计	-	153,391.83

注:上述金额在該账户下的结构性存款金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11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3,568.93万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3,380.98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87.95万元。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信会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鉴证的鉴证报告》(XYZH2025JDA118055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情况。

4.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年3月3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将不超过10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仅限公司指定的所属全资子公司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募集资金专户开立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需求状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公司通过上述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账户,并与保荐人及银行签署资金管理《监管协议》。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6年5月29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余额为40,000.00万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	到期日	期限是否约定(是/否)	期末持有余额
	1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360	结构性存款	12,750.00	2025/12/30	2026/1/12	1.50%	7.01
	2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360	结构性存款	15,800.00	2025/12/30	2026/1/12	1.50%	8.41
	3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474	结构性存款	12,250.00	2025/12/30	2026/1/14	1.50%	28.43
	4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474	结构性存款	14,700.00	2025/12/30	2026/1/14	1.50%	34.11
	5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364	结构性存款	14,280.00	2025/12/30	2026/1/13	1.64%	28.34
	6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364	结构性存款	13,720.00	2025/12/30	2026/1/15	1.64%	128.54
	7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474	结构性存款	35,700.00	2025/12/10	2026/3/12	1.64%	53.99
	8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474	结构性存款	34,300.00	2025/12/11	2026/3/14	1.64%	25.92
	9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474	结构性存款	20,400.00	2025/12/10	2026/1/14	1.68%	-
	10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汉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	202515474	结构性存款	19,600.00	2025/12/11	2026/1/16	1.68%	-
		合计			150,000.00				53.75

五、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